

爲令知事案查前據該師長呈請保送團附黃國書留學日本陸軍專門學校一案業經函送訓練總監部核定於六月上旬舉行攷試六月五日以前須赴該部報到并經令知在案惟查該員已奉陸海空軍總司令令派赴日本見習重砲操作恐難依期應攷曾經函請該部准予補攷去後頃准復函開如屆期不及攷試應俟下屆再行核辦等由准此合亟令仰轉飭知照此令

部長何應欽

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軍政部指令

實字第六三一號 五月十九日

令航空署署長張惠長

呈爲轉送前航空醫院呈繳移用器具清冊請察核備案由

呈冊均悉查器具數目核與該院營用器具調查表所列不符應轉飭該前院長將不符理由詳細申述再行核辦至服裝向由該署具領轉給既核對無誤准予暫行備案仰併轉飭遵照此令冊存

●軍政部指令

實字第六三五號 五月廿一日

令航空署署長張惠長

呈爲轉呈招募掩護新兵兩連應需器具預算書請核發由

呈暨預算書均悉業經分令陸軍軍需兩署遵照核給矣仰卽派員分別具領可也此令預算書存